

编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16〕2917 号

名 称	北京丽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住 所	北京市朝阳区慧忠北里 111 号楼 4 层 414 室
法定代表人	杨丽雅
主要负责人	
类 型	有限责任公司
单 位 类 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用面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16 年 08 月 25 日
有 效 期	2024 年 08 月 24 日
经 营 范 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



发证机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2年 08月 11日